

# DB50

## 重庆市地方标准

DB50/T 1568—2024

### 养老机构常见风险源识别规范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4 - 03 - 14 发布

2024 - 06 - 14 实施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要求	1
5 风险源识别	1
6 常见风险源清单	2
参考文献	14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重庆市民政局提出、归口并组织实施。

本文件起草单位：重庆市第一社会福利院、重庆市一福养老发展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谭皖、田方利、王福敏、刘利、钟新东、蒋冀、赵培庄、范后余、范丽华、钟雪、唐晓莉、张昭雪、江渝、曾静。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 养老机构常见风险源识别规范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养老机构常见风险源识别的基本要求、风险源的识别、常见风险源清单。  
本文件适用于养老机构。乡镇（街道）养老服务中心可参考执行。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2893 安全色
- GB 2894 安全标志及使用导则
- GB 13495.1 消防安全标志第1部分：标志
- GB 38600 养老机构服务安全基本规范
- GB/T 42195 老年人能力评估规范
- JGJ 450 老年人照料设施建筑设计规范
- MZ/T 032 养老机构安全管理
- MZ/T 187 养老机构岗位设置及人员配备规范

##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 4 基本要求

- 4.1 养老机构的服务管理安全应符合 GB 38600、MZ/T 032 的要求。
- 4.2 应建立安全管理机制，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责任制度、安全教育制度、安全检查制度、事故处理与报告制度、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和应急演练，配备安全管理专（兼）职人员。
- 4.3 应加强风险源识别，对识别出的风险源进行分级管理、分类应对。
- 4.4 应建立监督与评价改进机制，根据内外部环境变化，对识别出的风险源及预防措施进行有效性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及时完善应急预案和相应服务管理制度。

## 5 风险源识别

- 5.1 通过梳理工作重要点位，识别出在环境、管理、服务等方面的常见风险源，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居住环境、自然环境、消防、治安、交通、信息、人员管理、休养护理、膳食、医疗，并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常见风险源清单。
- 5.2 可通过以下方式发现可能存在的风险源，包括但不限于：

- 现场查看工作环境、设施设备；
- 获取文献资料、工作记录、专家意见等方面信息；
- 分析工作程序、环节；
- 根据已经发生的不良事件或案例，溯源与其发生有关的原因、条件和规律。

## 6 常见风险源清单

### 6.1 环境

#### 6.1.1 居住环境

居住环境常见风险源清单见表1。

表1 居住环境常见风险源清单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1	建筑设施	(1) 建筑设施经鉴定属于C级、D级危房或经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研判建筑安全存在重大隐患	建筑安全事故	相关部门应对建筑设施进行评估，及时告知机构负责人危房情况和处理措施
		(2) 机构内正处于施工阶段		应在需围挡地方设置稳固的防护栏，并进行安全提示
		(3) 新建、改建不符合JGJ 450的要求		应按照JGJ 450执行
		(4) 未设置无障碍设施或设置不规范		设置无障碍出入口、无障碍通道、无障碍厕位、无障碍电梯等
		(5) 未安装安全扶手		在走廊、卫生间、洗浴空间等区域安装扶手，且扶手位置应合理
		(6) 未对居住环境内的尖角凸出部分进行处理		对各种居住环境内有尖角的位置进行处理，如安装防护角等
		(7) 窗户未设置防护装置		窗户应安装限位器或护栏，外窗应安装限位器，在紧急情况下确保能及时打开或确保安全出口畅通
		(8) 使用燃烧性能低于A级的保温材料或者夹芯彩钢板搭建用房	火灾/人身伤亡	使用符合规定标准的材料进行装饰装修
2	特种设备	(1) 使用未经许可生产、国家明令报废、未经检验合格的特种设备	设备故障	不使用未经许可生产、国家明令报废、未经检验合格的特种设备
		(2) 未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登记		投入使用前或投入使用后30天内，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登记，设备显著位置有登记标志
		(3) 未按照要求进行日常维护保养		督促维保单位按规定做好维护保养，并做好记录
		(4) 未进行定期检验		与专业机构签订协议，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1个月应向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提出定期检验要求；未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不应继续使用

表1 (续)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3	电气设备	(1) 超负荷用电、乱搭电气线路	触电/火灾/爆炸	对用电负荷、乱搭情况进行排查,发现及时整改
		(2) 电线、插座及相关电器设备老化		专业人员对电线、插座及相关电器设备进行定期检查,发现老化及时处理
		(3) 电动轮椅、电动车在室内、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停放或充电		设置充电桩,定期巡查巡视;及时清理周边的可燃物
		(4) 使用不合格电器产品		购买和使用有3C合格证明的电器
		(5) 老年人居室使用大功率电器(注:一般指220 V交流电、大于1200 W的电器,包括微波炉、电磁炉、集成灶、烤箱等)		明确规定老年人居室禁止使用大功率电器,并定期排查大功率电器的使用情况
		(6) 未由专业人员安装、检测及维保,并指导使用		安排专业人员进行操作,并指导使用
4	燃气设备	(1) 未按照产品说明书进行安全操作,擅动燃气表、灶、管路等燃气设施	火灾/爆炸/燃气中毒	加强安全排查和宣导,加强对操作人员管理和培训
		(2) 非专业人员安装燃气热水器、取暖器和其他燃气器具		由专业人员进行相关操作
		(3) 未安装燃气报警器或紧急切断装置		安装燃气报警器和紧急切断装置,并定期排查是否能正常使用
		(4) 接头、软管、燃气设备老化		及时排查和更换老化的接头、软管、燃气设备
		(5) 未由专业人员对燃气设备进行检修		专业人员日常定期检查燃气设备,且每年对燃气设备进行年检
		(6) 未清洗并检修油烟机、燃气罩、烟道、油烟净化机		安排专人每季度清洗和检修油烟机、燃气罩和烟道、油烟净化机等
5	安全标志	(1) 未设置疏散、禁止、警示标志	安全事故	a. 疏散标志: 楼梯、走廊等应设置“安全出口”的灯光疏散指示标志以及指示箭头等疏散标志 b. 禁止标志: 在老人房间内设置“禁止吸烟”等标志 c. 警示标志: 在消防重点部位或危险部位设置警示标志; 在楼梯、老人房间、走廊等处设置“小心台阶”“小心地滑”标志; 在开水炉、微波炉等处设置“小心烫伤”标志; 在安全玻璃门上“小心碰头”的防撞标志 d. 合理使用安全色
		(2) 安全标志不符合GB 2893、GB 2894、GB 13495.1等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		按GB 2893、GB 2894、GB 13495.1要求设计和安装相应标志
		(3) 安全标志破损、变形、褪色、被遮蔽		发现标志破损、变形、褪色、被遮蔽等情况应及时更换或调整

表1 (续)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6	监控及呼叫装置	(1) 未设置紧急呼叫装置	人身伤亡	居室、卫生间、公共活动空间等应设置呼叫装置或为老年人配备可穿戴紧急呼叫设备
		(2) 未安装监控装置或重点区域未覆盖到位		主要出入口、就餐空间、活动场所、消防控制室等区域应设置监控装置，确保覆盖到位
7	健身器材	(1) 无安全注意事项及使用说明	人身伤亡	在健身器材的醒目位置张贴安全注意事项及使用说明
		(2) 未定期清洁、检查并维护		对健身器材定期进行清洁、检查及维护，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 6.1.2 自然环境

自然环境常见风险源清单见表2。

表2 自然环境常见风险源清单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1	地质环境	(1) 机构靠近滑坡、泥石流、地震等地质灾害易发地段	滑坡/泥石流/地震	对可能出现危险的区域进行加固围挡，及时联系相关部门消除安全隐患，对人员进行转移并安置
		(2) 未及时对滑坡、泥石流等灾害进行预警和防控		及时关注相关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并提前布置防控工作
2	气象环境	(1) 未及时关注天气变化、降水量、雾霾情况	暴雨/洪涝/干旱/山火/雾霾等	及时关注气象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加强汛情、天气变化监测预报
		(2) 做好极端天气变化的应对措施		出现极端天气时，应加强巡查，提醒人员减少外出
3	生物灾害	未定期消杀“四害”及其他有害生物	突发疫情	按规范开展“四害”消杀工作或聘请专业第三方机构进行消杀

## 6.2 管理

### 6.2.1 消防

消防常见风险源清单见表3。

表3 消防常见风险源清单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1	灭火系统	(1) 未设置完善的灭火系统	火灾/人身伤亡	建筑物内按规定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室内外消防栓系统、灭火器及防排烟设施、气体灭火系统、应急照明系统、应急广播系统



表3 (续)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1	灭火系统	(2) 消防设施、器材未保持完好有效	火灾/人身伤亡	应定期排查灭火系统是否正常使用，灭火器是否被损坏、挪用、过期
		(3) 未定期排查检修灭火设施		定期巡查、维保，消防设施控制端处于自动状态
2	疏散设备	(1) 未配备疏散引导箱	火灾/人身伤亡	机构重要位置、每个楼层均应配置疏散引导箱
		(2) 疏散引导箱中的设备不齐全或过期		定期排查疏散引导箱，确保灭火器材、疏散标志、应急照明灯、防毒面具、通讯设备、急救包等物品齐全且在有效期内
		(3) 未设置消防疏散示意图		在各个楼层的主要出入口张贴消防疏散示意图
		(4) 重点消防单位未设置微型消防站		重点消防单位应按消防工作要求设置微型消防站，其他非重点单位组建志愿消防队
		(5) 微型消防站中的设备不齐全或过期		定期检查微型消防站的设备，确保灭火器材、消防防护装备（防护服、头盔等）等物品齐全且在有效期内
3	消防控制室	(1) 未设置消防控制室	火灾/人身伤亡	机构应按要求设置消防控制室，或与社区的消防控制室联动
		(2) 报警点位存在空白点，或无法与消防控制室联动		各个楼层的报警点位应与消防控制室联动，并及时排查联动是否有效
		(3) 未有专职人员值班或擅离职守，未严格执行交接班制度		每班至少有2名持证消防设施操作员在消防控制室在岗，并执行交接班制度
		(4) 报警后消防控制室未及时反馈		消防控制室收到报警后应及时查看，确认报警信息真实性，并按流程进行处置
4	消防通道	消防通道和安全出口被占用、堵塞、封闭	火灾/人身伤亡	加强巡查频次，确保消防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
5	易燃易爆物品	(1) 未妥善管理可燃性熏香、蚊香、打火机、酒精等易燃易爆物品	火灾/人身伤亡	加强排查，专人集中管理易燃易爆物品
		(2) 室内吸烟		严格禁止人员在室内吸烟，可设置专门的室外吸烟区
6	应急演练	未定期开展消防应急演练	火灾/人身伤亡	每年至少组织1次消防演练；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养老机构应当至少每半年组织1次消防演练。

表3 (续)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7	防火巡查	(1) 未开展防火巡查、检查	火灾/人身伤亡	应做到每日白天不少于2次巡查，夜间2小时/次，发现安全隐患及时处理
		(2) 对改造施工项目未依法办理动火审批手续，未指定专人全程看护作业过程		依法办理动火审批手续，指定专人全程看护作业过程
8	消防维保	未有第三方维保公司开展消防维保工作	火灾/人身伤亡	聘请专业第三方开展消防维保工作

### 6.2.2 治安

治安常见风险源清单见表4。

表4 治安常见风险源清单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1	外来访客	(1) 未对来访人员进行登记管理	各类安全隐患	加强门岗及出入管理工作，做好来访人员登记，登记的内容包括：姓名、身份证号、联系方式、来访目的、体温等
		(2) 未关注来访人员行动轨迹		关注外来人员在机构的行动轨迹，对可疑行为及时制止，必要时与派出所联动
2	肢体冲突	(1) 未对工作人员、老年人进行法纪宣导	人身伤亡	加强防肢体冲突、防违法乱纪等宣教工作
		(2) 未及时处理或处理不当		出现肢体冲突时应及时处理，拉开双方，稳定情绪后进行规劝、教育等工作
3	盗窃	(1) 未做好巡逻检查等工作	物品丢失/纠纷矛盾	加强安保，定时巡查巡逻
		(2) 未管理好贵重物品		加强物品保管及宣导工作

### 6.2.3 交通

交通常见风险源清单见表5。

表5 交通常见风险源清单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1	行驶标志	(1) 机构内道路无行驶方向、限速标志	交通事故	应设置车辆行驶方向标志、时速标志、禁停标志等
		(2) 机构内部未划分人行道、车行道		应划分出车行道、人行道，以免人车混行
		(3) 机构门口附近未提醒车辆减速		在机构门口附近应有明显的限速提示标志
2	车辆管理	(1) 在机构内行驶速度过快	交通事故/矛盾纠纷	工作人员及时规劝其减速慢行
		(2) 未规范机构车辆停放		专人对车辆的停放位置和停放秩序进行规范和指挥，及时制止不规范的停放行为
		(3) 未对车辆进行维修保养		定期保养车辆，发现异常应及时维修，按时年检

## 6.2.4 信息

信息常见风险源清单见表6。

表6 信息常见风险源清单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1	信息管理	(1) 老年人及家属隐私信息泄露	信息泄露/法律纠纷	与家属签订隐私保密协议；加强职工信息保密的宣教、管理
		(2) 工作重要数据及文件信息泄露、丢失		a. 办公电脑设置密码，重要数据文件及时备份； b. 信息系统配套相应的网络信息安全防护系统，及时停用系统无效账号； c. 安装使用正版软件或程序； d. 不访问与工作无关或杀毒软件提示有风险的网站； e. 加强工作信息保密的宣教
		(3) 通讯软件使用管理不当		定期清理无用的、临时的办公群
2	档案管理	(1) 未设置专人负责档案管理	档案丢失/损坏	设置档案管理员
		(2) 未设档案室或档案柜		应设立档案室和档案柜，用于工作相关的档案管理
		(3) 未按要求收集、整理、存放、借阅、销毁档案		按照档案管理要求收集、整理、存放、借阅档案；定期销毁无用或过期资料

## 6.2.5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常见风险源清单见表7。

表7 人员管理常见风险源清单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1	招聘	未充分了解应聘人员的基本背景情况	欺诈/机构内部作案	通过教育部门查询应聘人员学历，必要时由派出所出具无犯罪记录的证明
2	上岗	(1) 重要岗位人员配置不达标	工作失误/矛盾激发	重要岗位人员配置应达标，护理员配比达到MZ/T 187的要求
		(2) 重要岗位人员未持证上岗		护理员、医生、护士、消防设施操作员、特种设备操作人员等应持证上岗
		(3) 护理、膳食人员无健康证明		护理、膳食人员应提交健康证明（有传染病等关键指标）
3	教育培训	未开展相关培训	工作失误/矛盾激发	机构应组织开展岗前培训、日常培训、转岗培训等，内容包括技能、安全、规章制度等
4	考核	(1) 未对试用期满人员实施考核	工作失误/矛盾激发	对试用期满人员实施考核，通过考核即可正式上岗

表7 (续)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4	考核	(2) 未对工作人员开展日常考核	工作失误/矛盾激发	工作人员开展日常考核, 对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作出相应处理
5	外包服务监督	(1) 未与外包服务单位签订外包服务协议	工作失误/矛盾激发	与外包服务单位签订外包服务协议, 明确双方责任义务
		(2) 未对外包服务单位进行工作监督		监督外包服务单位工作内容与质量, 发现不达标时应及时督促其整改

### 6.3 服务

#### 6.3.1 休养护理

休养护理常见风险源清单见表 8。

表 8 休养护理常见风险源清单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1	评估工作	(1) 未建立对老年人能力评估或服务安全风险评估机制	事故纠纷	建立相应的评估制度, 评估人员应取得评估资质, 评估内容包括能力评估(自理能力、基本运动能力、精神状态与社会参与等)和安全风险评估(噎食、压疮、坠床、跌倒等九防内容)
		(2) 未准确、及时开展老年人入院及日常评估		按照GB/T 42195开展评估工作
		(3) 未对老年人或者相关第三方进行风险告知及健康宣教		出具风险告知书, 并让老年人或者相关第三方签字确认; 定期开展健康宣教
2	值班巡查	(1) 未按频次巡查老年人居室	人身伤亡/矛盾纠纷	每日对老年人进行房间巡查(重度失能老年人的巡视频次不低于1次/2h, 中度失能老年人不低于6次/24h, 轻度失能老年人不低于5次/24h, 能力完好老年人不低于2次/24h)观察老年人的身心状况, 特殊情况及时报告并协助处理
		(2) 未按要求做好巡查记录		及时进行巡查记录, 记录表达应尽量简洁、清晰
3	跌倒	(1) 地面有水渍油渍、湿滑, 有障碍物	诱发疾病/人身伤亡	加强对老年人居室、卫生间、走廊、楼梯、电梯等地方的巡查, 发现地面湿滑、障碍物及时处理
		(2) 老年人起床、行走、如厕等未配备助行器具(助行器、轮椅等)或器具性能出现问题		根据老年人的需要配备相应的助行器具; 定期检查推车、轮椅、助行器等物品的性能, 发现问题及时维修

表8 (续)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3	跌倒	(3) 未根据老年人需求协助行走	诱发疾病/人身伤亡	应加强观察,发现老年人需要帮助行走时应主动协助
		(4) 老人活动区域光线不足		照明设施应配置充足,发现照明损坏应及时报修或更换
		(5) 老年人未穿合适的衣裤和鞋子		提醒老年人穿合适的衣裤和鞋子
		(6) 老年人服药、下蹲起立后出现眩晕		提醒老年人服药、下蹲起立后休息片刻再行走
4	坠床	(1) 有坠床风险的老年人未使用有床护栏的床	诱发疾病/人身伤亡	床铺应有床护栏
		(2) 未拉好床护栏		工作人员离开或老年人睡眠时应及时拉好护栏;加强日常巡查房
		(3) 未按规定协助老年人床椅转移		对工作人员进行学习培训,要求按规范操作
		(4) 呼叫后未及时到达现场		加强工作人员应急培训,明确到达现场响应时间
		(5) 未正确使用约束带		遵医嘱,正确使用约束带
5	噎食/误吸	(1) 提供的膳食不适合老年人饮食需求,且食物软硬、大小、粘性等不适宜	窒息	提前评估老年人饮食情况,提供的食物性状应符合老年人饮食需求;为老年人提供的食物以容易消化、松软、清淡、小块为主
		(2) 未随时关注老年人的精神及心理状况		应随时关注老年人精神及心理状况,发现异常及时上报
		(3) 用餐器具未与老年人的用餐情况匹配		应根据老年人的用餐情况准备相应用餐器具,包括筷子、勺子、吸管、针管等
		(4) 有噎食风险的老年人用餐时未在工作人员视线范围内		工作人员应关注老年人直至用餐完成
		(5) 协助用餐时老年人体位不正确,协助用餐操作不规范		护理人员熟练掌握协助用餐操作流程及要求,包括协助半卧位的老年人抬高30°~45°、每次用餐取1/3汤匙、用餐速度不应过快
		(6) 鼻饲操作不规范		护理人员熟练掌握鼻饲操作流程及要求,包括操作前后清洗针管、鼻饲速度不应过快、定期更换鼻饲管等
6	食品/药品误食	(1) 未定期检查食品(药品)的有效期或性状	诱发疾病/人身伤亡	定期检查食品(药品),发现过期或变质情况按要求处理
		(2) 未及时发现老年人或相关第三方带入不适合老年人的食品		与老年人或相关第三方建立良好的沟通,及时了解情况,做出妥善处理
		(3) 未发现老年人有食物(药品)禁忌或过敏的情况		主动了解老年人食物禁忌、过敏的情况

表8 (续)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6	食品/药品误食	(4) 未规范管理、发放药品	诱发疾病/人身伤亡	提供药品管理时, 摆放、发放药品时应按照“三查八对”原则, 宜用专用药盒放置药品; 工作交接时应准确交接用药情况
		(5) 老年人未遵医嘱或未按使用说明服药, 擅自改变用量		针对自行服药的老年人应加强宣导; 对需要协助服药的老年人, 工作人员应按医嘱或用药说明书发放药品
7	压疮	(1) 未定期检查老年人皮肤、床品等情况	皮肤溃烂/人身伤亡	应定期检查皮肤是否保持干燥、颜色是否有改变、有无皮损, 尿布、衣物、床单被套是否干燥平整等
		(2) 对有压疮风险的老年人未采取相应的预防措施		对有压疮风险的老年人应定期变换体位、清洁皮肤、整理床铺等
		(3) 未加强营养摄入		加强蛋白质等营养物质的摄入
8	烫伤	(1) 取暖类物品不当使用、违规使用	皮肤损伤	加强宣导, 禁止使用电热毯、取暖器等
		(2) 未及时检查房间内各取暖设备的距离或温度		加强巡查, 发现异常及时处理
		(3) 老年人在拿取热水时未保持安全距离		提醒老年人注意安全, 或根据需要安排护理人员协助拿取热水
		(4) 热水瓶(壶)、开水炉(机)放在老年人易触碰的位置		确保热水瓶(壶)、开水炉(机)位置安全稳固; 在相应区域设置警示标志
		(5) 老年人洗漱、沐浴时水温过高		先试水温直至合适后再进行洗漱、沐浴等操作; 宜配置恒温热水器
		(6) 给老年人食用温度过高的食物		给老年人提供温度适宜的食物
		(7) 直接接触高温器皿		高温器皿应进行物理隔热或冷却, 如经微波炉加热后的餐具
9	他伤和自伤	(1) 未动态掌握老年人的心理状态	人身伤亡	定时沟通、及时跟踪, 掌握老年人的心理状态
		(2) 未对情绪/心理异常的老年人进行干预、疏导		发现异常及时上报, 持续关注老年人并适时疏导; 宜由专业人员介入并开展服务
		(3) 未及时制止有他伤和自伤风险行为的老年人		发现有他伤和自伤行为的老年人及时制止并疏导情绪, 告知相关第三方
		(4) 未妥善管理有毒有害、尖锐物品等危险物品		专人管理相关危险物品
10	走失	(1) 未定时巡查老年人	失踪/人身伤亡	加强巡查并核对老年人人数, 及时了解其行踪
		(2) 未建立防走失措施		加强门岗管理, 建立请销假出入制度, 老年人外出时宜携带手机和身份信息卡, 定位手表等

表8 (续)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11	文娱活动意外	(1) 未对活动场所、设施设备进行防护处理	人身伤亡	活动场地地面应防滑, 对墙壁边角、家具边角进行防护处理; 检查设施设备的安全性
		(2) 开展不适合老年人的活动		活动前评估参与活动的老年人身体精神状况, 开展适宜的活动
		(3) 未密切观察老年人的身体精神状况		活动前、中、后应有专人关注老年人的身体精神状况, 发生突发情况应由医护人员进行应急处置

### 6.3.2 膳食

膳食常见风险源清单见表9。

表9 膳食常见风险源清单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1	采购验收	食品无外包装、无标签, 来源和品质不明; 未按要求进行食材验收	食物中毒/账实不符/ 食材损坏	对供应商进行合格评价; 通过检查供货商相应证明、肉眼查看食材品质等方式进行食材验收, 验收时对采购货品进行索证索票
2	储存	(1) 未进行生熟分区	食材污染	做好生熟以及成品、半成品分区, 并张贴标识
		(2) 干副食未做到隔墙离地		使用收纳干副食的置物架和箱子, 将干副食置放在隔墙离地不少于10 cm的位置
		(3) 原材料外包装无有效日期		使用储物箱或盒子统一放置, 并在箱(盒)子外观标识生产日期和有效期
		(4) 储存环境未满足储存要求		满足储存要求, 如开窗通风, 配置防潮的储物箱(柜子); 按需配置相应的冷藏冷冻设备
		(5) 未定期检查食材、调料品等的保质期和有效期		食物变质/食物中毒 定期检查食材、调料品等的保质期和有效期, 发现过期、变质的应及时处理
3	加工制作	(1) 食物未熟透	食物污染/食物中毒	加工制作的食物应煮熟煮透
		(2) 制作过程受到污染		a. 加强监督管理, 确保制作中人员个人清洁、餐具和食材清洁 b. 对加工制作环境和物体表面进行消毒
		(3) 未在指定区域完成相应加工		在相应区域完成相应食品加工工作, 专间专用, 如面点间只能进行面点制作
4	留样	(1) 未定期清洁消毒留样盒	食物中毒无法找到中毒源	每日清洁消毒留样盒
		(2) 未按要求的数量、时间、温度进行留样		按照留样数量125 g, 留样至少48 h, 冷藏温度在0℃~4℃的要求执行

表9 (续)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4	留样	(3) 留样盒标签、记录不规范	食物中毒无法找到中毒源	标签和记录上应注明留样时间、品名、克数、留样人姓名等
5	餐食配送	(1) 用被污染的设施设备配送餐食	食物污染	配送餐食前应清洁消毒设施设备
		(2) 配送过程中餐食受污染(尘土、昆虫飞入)		配送中应对食物储存器具加盖密封
6	餐具、餐车清洁消毒	餐具、餐车未清洗消毒	诱发肠胃病/传染病	餐具和餐车应每餐清洁消毒

### 6.3.3 医疗

医疗常见风险源清单见表 10。

表 10 医疗常见风险源清单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1	日常诊疗	(1) 医护人员误诊、误操作	延误诊疗/感染/矛盾纠纷	加强对医护人员的日常培训
		(2) 医生未按时巡诊		制定巡诊计划, 并按照计划定期巡诊
		(3) 医生未及时看诊		及时安排病人看诊并处理
		(4) 未开通对外就医通道		应与就近的医院签订协议, 开通对外就医通道
		(5) 未设置紧急送医通道		应设置紧急送医通道并通过标志识别
		(6) 未将病人相关情况及时告知监护人	延误诊疗/矛盾纠纷	应及时将病人情况和治疗方案告知相关第三方, 让相关第三方了解情况并争取配合
		(7) 未规范固定各类医疗护理管路	感染/矛盾纠纷	使用中应妥善固定医用管道
2	医疗废弃物管理	未规范回收、处理医疗废弃物	诱发疾病/医疗污染	用后的针、管路等医疗废物应按照医疗垃圾处置
3	传染病防治	(1) 未开展预防传染病的健康教育	感染/人身伤亡	定期对老年人开展健康知识和传染病预防知识的教育
		(2) 未实行传染病的预防接种工作		按照计划有序组织老年人和工作人员接种疫苗
		(3) 未做好卫生、消毒工作		传染病流行期间, 应做好机构内部卫生、消毒工作; 对被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场所和物品, 机构按照上级文件的卫生要求, 进行严格消毒处理
		(4) 未做好传染病监测		定期监测身体情况, 发现传染病的相关可疑症状时交由医疗专业人员判断
		(5) 未对传染病进行分类管理		按照甲、乙、丙三类对传染病进行分类管理, 采取相应的治疗和控制传播措施
4	医疗康复仪器	(1) 未定期保养校验医疗、康复仪器设备	安全事故	定期安排专人对医疗、康复仪器进行保养校验



表10 (续)

序号	点位/事项	风险源	可能发生的风险	预防措施建议
4	医疗康复仪器	(2) 未规范管理氧气存储设备	安全事故	a. 放置氧气存储设备的场所禁止存放易燃易爆、油类等物品； b. 定期检查氧气存储设备是否有漏气等问题； c. 氧气存储设备存放场所应符合防火安全要求，通风良好、远离明火，防阳光直射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 参考文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4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9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
  - [4] 养老机构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令第 49 号. 2013
  - [5] 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 .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第 12 号. 2018
  - [6] 民政部 国家消防救援局关于印发《养老机构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通知（民发〔2023〕37 号）
  - [7] 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养老机构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通知（民办发〔2023〕13 号）
  - [8] 重庆市养老机构管理办法. 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 326 号. 2019
-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